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營建署 函

地址：10556臺北市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蔡志祥
電話：02-87712345轉2700
電子郵件：chih-shiang@cpami.gov.tw
傳真：02-87712709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1月24日
發文字號：營署建管字第10200052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1020005257.pdf)

主旨：為維護一般用路與台灣高速鐵路行車安全一案，請貴府協助宣導於台灣高鐵路鄰近之空飄物品施放與易飛物品之管理，請 查照。

說明：依據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102年1月21日台高營發字第1020000117號函副本（如附件）辦理。

正本：新北市政府、桃園縣政府、新竹縣政府、新竹市政府、苗栗縣政府、臺中市政府、彰化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

副本：本署建築管理組



1020005257